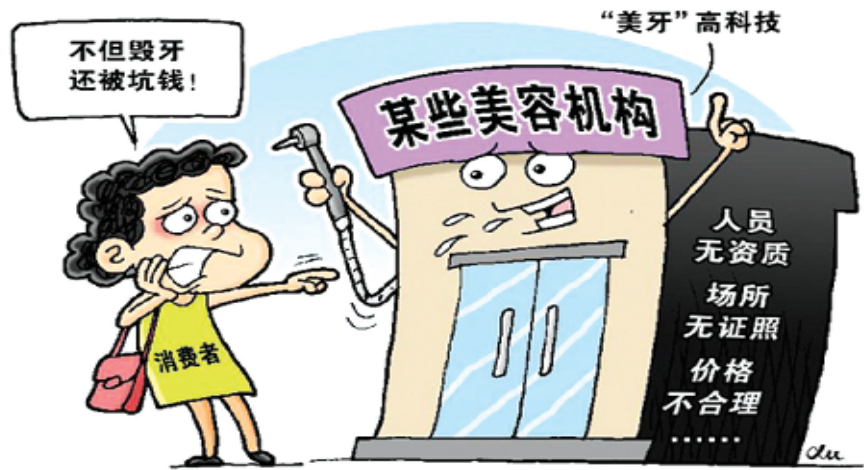


人员无资质、场所无证照、价格不合理……

这样“美牙”，不但毁牙还被坑钱！



“想拥有明星同款美白牙齿吗？”当前在一些美容机构、微信朋友圈当中，“6D纳米炫齿浮雕”“冰瓷美牙”等价格不菲的“美牙”项目大量涌现。这些项目往往自诩为“黑科技”，宣称能为客户实现宣传图上的“美牙”效果。

这些“美牙”项目安全卫生吗？什么人在“动”你的牙齿？花钱不少到底是“美牙”还是毁牙？

■新华社电

“美牙”高科技是假，高风险是真

“没有任何不适和副作用你就能告别黄牙！”杭州青年王女士在当地“安芯美甲美睫”店内，在店家强烈推荐下购买了16颗牙的“6D纳米炫齿浮雕”“美牙”项目，每颗牙收费500元，共8000元。她告诉记者，美甲店老板通过电话召来一位自称“专业美牙师”的人士，由该人自带设备材料为王女士提供美牙服务。

据王女士介绍，“美牙”之后牙齿虽然变白了，但口腔不适感却很强烈。她向“美牙师”提出后，被告知属操作后初期正常反应，一段时间后就能适应。当被王女士问及“美牙”资质方面的问题时，该“美牙师”反复强调不需要专业资质也可以做。不久后王女士口腔问题迅速恶化，严重影响进食、说话。至正规医院就医后被诊断出症状均由“美牙”贴面引起。

多名专家告诉记者，目前所谓“冰瓷牙”“晶瓷牙”“3D超薄瓷贴面”“零麻醉、零刺激、零破坏”等名目并不可靠。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修复科主任医师胡军介绍，所谓“高科技美牙”，大都只是噱头。只是通过在牙齿表面粘贴材料的“贴面技术”以改变牙色。

“美牙”培训、购材、营销每一环节均涉嫌违法情形

记者调查发现，这一行业已形成了“培训—购材—营销”完整运营链条，其中每一环节都存在涉嫌违法情形。

有机构号称“零基础”5天培训就可上岗，培训方式严重违反卫生规范。

记者在互联网平台上发现不少“纳米炫齿浮雕”“冰瓷美牙”操作教学宣传视频，视频中显示：开口器从塑料袋里拿出来、设备消毒不合规、手套尺寸不合、直接伸手捞拿酒精棉球……多名口腔科医生告诉记者，这些行为严重违反卫生规范，既不卫生也不专业，将给消费者健康带来重大风险。

线上购买“美牙”材料质量无保障，以成本价一两百倍卖出牟取暴利。记者在电商平台搜索“冰瓷美牙材料”，显示有仪器设备、美牙贴面材料等诸多产品出售。一家名为“展力德美牙材料批发”商家客服表示，店内最畅销的“美国3M材料”性价比最高，价格是100元，可用于40颗牙齿贴面。经记者测算，此类材料平均每颗牙成本仅为2.5元，而市场“美牙”收费标准却在500元/牙左右。

从业者或机构无任何从医资质，通过朋友圈夸大营销。业内人士向记者透露，没有医疗资质的美容院、美甲店私下从事“美牙”服务，这已成为业内公开的“秘密”。这些从业者大都通过微信朋友圈发各种电脑合成的美牙效果图吸引客户，因为流动性强，造成事故后就一躲了之。

监管机构：“美牙”属医疗美容，人员场所均需具备资质

杭州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队医疗卫生监督科科长邢烨表示，基于口腔修复治疗“贴面技术”的牙齿浮雕、树脂贴面或者瓷贴面等美牙方法，可以认定为医疗美容活动。从事相关服务的机构必须持有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师应具有《医师执业证书》等相关医学资质，护士应具有《护士执业证书》等相关医学资质，且场所卫生环境、消毒情况均要达到相关要求。

多地卫生及市场监管相关部门负责人建议，进行牙齿养护应到正规医疗机构。

七旬老人聚会 签饮酒免责“协议”

律师：活动组织者的法定义务不能约定免除

近日，武汉20余名七旬老人组织同学聚会，大家主动签订《安全责任自负承诺书》，称参加聚会将量力而行，如果出现意外与他人无关。该承诺书被曝光后引发热议。有律师就此指出，尽管签了“饮酒免责条款”，但如果一起喝酒的人酒后遭受损伤或者死亡，共同饮酒人存在过错的，仍需要承担相应责任，并不能免责。

■据《北京青年报》

对话 参与者：只为劝大家量力而行

“我已经步入老年，明白‘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道理。难忘的是少年同窗，青春朦胧，奋发图强、激情燃烧的岁月。随着年岁的增长，我渴望和老同学叙旧游乐……甘冒发生意外的风险，自愿参加同学聚会。”9月19日，有媒体报道称，武汉一群老人在参加同学聚会时，主动签订《安全责任自负承诺书》，承诺酒后一切意外与他人无关。此后，该承诺书被网友简称为“饮酒免责协议”，在网上流传开来。

记者电话采访到了此次聚会的参与者严先生。他介绍，聚会前签订承诺书是去年一位同学提出来的，“大家是中学同学，都是1949年左右出生的。”他解释说，之所以签订承诺

书，主要是为了让大家对自己的身体负责，“同学聚会，一高兴肯定就要喝酒。但大家年龄都不小了，身体情况怎么样，能喝还是不能喝，能喝的话可以喝多少，其他人都不清楚。所以签订这个承诺书的意思就是，大家量力而行。”

严先生告诉记者，22名同学参加了此次聚会，每人都签订了承诺书。“来了12个男同学，其中6个人能喝酒，喝了两瓶白酒，其他人只喝了一些啤酒，没人劝酒，都没有多喝。”严先生说。

据他介绍，该承诺书并非仅针对这一次聚会，“我们约好五年一小聚、十年一大聚，承诺书是长期有效的。”他告诉记者，承诺书签订前，负责起草的同学就在微信群里征求了各方意见，所有人都很支持。

说法 律师：法定义务不能约定免除

签了“免责协议”就一定免责吗？就此，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的韩骁律师表示，根据《侵权责任法》第三十七条规定，群众性活动的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如果在聚会中受到损害或者突发疾病，作为聚会的组织者的安全保障义务，作为同行的人有救助义务，并不能因为这样一份口头或者书面的声明而免除责任。”所以，此份《活动安全责任自负承诺书》虽然合法有效，但是参与者的法定义务并不能因此免除。

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的许浩律师认为，根据《合同法》相关规定，损害社会公共利益，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等情形的合同无效；合同中的下列免责条款也无效：造成对方人身伤害的；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对方财

产损失的。造成对方人身伤害的，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对方财产损失的。所以，就算签了“饮酒免责条款”，如果一起喝酒的人酒后遭受损伤或者死亡的，共同饮酒人存在过错的，仍然需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能免责。

“如果聚会中有人酒醉且丧失自我照顾能力，同饮者要在酒后尽到劝阻、照顾、护送和通知义务。如果明知其独自回去会有危险而放任该行为发生，那么在主观上存在一定的过错，应承担相应的过错赔偿责任。”他提醒道。

